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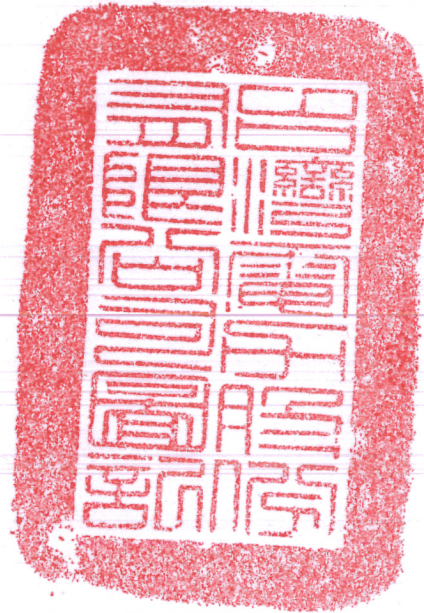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電配售部業字第106810013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提高本公司「經濟型」需量競價措施每月抑低用電時數上限。

公告事項：「經濟型」需量競價措施每次抑低時數4小時用戶，於106年11~12月期間每月抑低用電時數上限由36小時提高為60小時。

總經理 鍾炳利